

#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利安隆

股票代码：300596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一层 C3 区 (TG 第 402 号)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1 年 7 月 29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利安隆”）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利安隆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信息披露原因是：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1年7月1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99,2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801%。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权益自首次公开发行以来累计减少比例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触发信息披露义务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披露标准。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件: .....	14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公司、利安隆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交易或本次权益变动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1年7月1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99,2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801%。交易完成后，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利安隆15,784,4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993%。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四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一层 C3 区 (TG 第 402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艾田
成立时间	2011-05-25
营业期限	2011-05-25 至 2041-05-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5751175925
主营业务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有无一致行动人	无

###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孙艾田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	天津市	否

### 三、合伙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对应持有公司股份（股）（交易完成后）
1	孙春光	25.0000%	250	3,946,102
2	毕作鹏	12.5000%	125	1,973,051
3	孙艾田	12.5000%	125	1,973,051
4	汤翠祥	12.5000%	125	1,973,051
5	谢金桃	12.5000%	125	1,973,051
6	王岩松	12.5000%	125	1,973,051
7	郭平武	12.5000%	125	1,973,051
合计		100%	1,000	15,784,409

### 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其所持有的利安隆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利安隆 15,784,4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993%。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可能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形。若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并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99,22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801%。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价格、数量和比例

#### 1、本次权益变动的价格、数量和比例

交易方式	减持期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数量(股)	占减持时总 股本比例
大宗交易	2021.7.19	37.9	398,499.00	0.1944%
大宗交易	2021.7.19	38.04	1,200,725.00	0.5857%
合计			1,599,224.00	0.7801%

####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	17,383,633	8.4794%	15,784,409	7.6993%

### 三、自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发布权益变动以来持股情况

#### 1、持股变化情况

交易方式	减持期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数量(股)	占减持时总 股本比例
集合竞价	2019.1.21-2019.7.19	32.55	1,522,700.00	0.8459%
大宗交易	2019.5.8-2019.5.9	35.9	1,800,000.00	1.0000%
大宗交易	2021.7.15	38.04	1,216,357.00	0.5933%
大宗交易	2021.7.15	38.04	951,170.00	0.4640%
大宗交易	2021.7.19	37.9	398,499.00	0.1944%
大宗交易	2021.7.19	38.04	1,200,725.00	0.5857%
合计			7,089,451.00	

#### 2、持股占总股本比例变化情况

持股时间	持股数量	当时总股本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2017年1月19日	15,249,240	120,000,000	12.7077%
2021年7月29日	15,784,409	205,010,420	7.6993%
持股比例变化			5.0084%

### 3、总股本变化说明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0,00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120,000,000股增加至180,000,000股。

2019年1月2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2019年5月3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5,010,420元，公司总股本由180,000,000股增加至205,010,420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利安隆股票15,784,409股，其所持有股份累计被质押9,2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5315%，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8.8555%。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明确描述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相关声明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公司证券部
- 2、联系电话：022-83718775
- 3、联系人：谢金桃、刘佳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盖章）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7月29日

附件：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注册地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126号动漫大厦C区一层C3区（TG第40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5,249,240股 持股比例：12.7077%（总股本：120,000,000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5,784,409股 持股比例：7.6993%（总股本：205,010,420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的负 债，未解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 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 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盖章）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7月29日